

松原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5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市文联是市委领导下的，由全市文艺家协会、学会、研究会及县（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辖区内的企、事业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协会）组成的人民团体。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市文艺工作。主要任务是在市委的领导下，根据市委和省文联的工作部署，提出全市文艺工作的方针、任务和措施；负责筹备、召开全市文联代表大会和有关工作会议。

（二）组织指导团体会员开展工作。市文联通过组织各文艺家协会开展文艺创作、理论研究、学术交流、艺术展演、人才培养、书刊出版、文艺评奖和权益保护等工作，对团体会员进行指导。

（三）组织艺术家进行文艺创作。组织艺术家及广大文艺工作者加强理论学习，支持他们深入生活，扶植各艺术门类创作，提倡开展文艺批评、推进艺术交流和理论研究，推出文艺精品。

（四）搞好联络、沟通工作。通过各文艺家协会，促进文艺工作者的团结，搞好域内外的文艺交流活动，维护团体会员和艺术家的合法权益。沟通文艺界同社会各界的联系，沟通党和政府同文艺界之间的民主协商及对话渠道，并与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有关部门及各人民团体密切合作，共同发展文艺事业。

（五）抓好文艺阵地的建设工作。负责办好松原文联微信公众号、《松花江》、《松原文艺界》杂志，多出作品，多出人才。

（六）指导县区文联和辖区企事业单位文联（协会）开展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松原市文联内设科室三个，分别是：办公室、松花江编辑部、组联部。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2025 年预算公开表格（见附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55.8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24.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一名在职人员退休。

###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5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8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55.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9.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14 万元。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5.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8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43.84 万元，占 92.31%；公用经费 11.99 万元，占 7.6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5 万元，占 17.6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14 万元，占 7.7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9.71 万元，占 70.4%；

卫生健康支出 6.48 万元，占 4.16%。

####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5.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3.8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99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

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比 2024 年无变化，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事宜。

##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 九、其他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单位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15 万。原因是本单位新增一名在职人员。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合计 51.5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51.57 元，占资产总额的 100%；无形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

额的 0.00%；在建工程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松原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支出 155.8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

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